

附件 2

江门市江海区
2022 年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
区域绩效自评报告

填报单位名称：江门市江海区自然资源局

填报人：司徒惠琳

联系电话：0750-3861195

填报日期：2023 年 2 月 27 日



一、涉农资金预算及区域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根据《关于印发 2022 年省级涉农专项转移支付资金分配方案的通知》（江海农水〔2022〕24 号）文件，涉及我局的“2022 年涉农资金优先支持的考核事项”为“林业有害生物防控”，省级涉农资金下达分配到我局“2022 年江门市江海区林业有害生物防控项目”为 105.0535 万元。“林业有害生物防控”项目省级下达任务目标为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 8.2%以下，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面积 0.12 万亩，林业有害生物无公害防治率达 85%以上。

根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财政森林保险保险费补贴资金的通知》（江财农〔2021〕129 号）文件，中央下达分配到我局“2022 年中央财政森林保险保险费补贴资金”为 3 万元。

根据《关于印发 2022 年市级涉农专项转移支付资金分配方案的通知》（江海农水〔2022〕76 号）文件，市级下达分配到我局“政策性森林保险保费补贴市级配套资金”为 1.131192 万元。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省涉农资金下达分配我局“2022 年江门市江海区林业有害生物防控项目”105.0535 万元。其中用于江门市江海区森林火灾预防第一次全国森林火灾风险普查项目 95.8 万元，林业有害生物防控项目 9.2535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省级涉农资金共支出 105.0535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中央下达分配到我局“2022 年中央财政森林保险保险费补贴资金”为 3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专项资金支出为零，已全部结转至 2023 年中央资金用于购买江海区年度政策性森林保险。

根据《关于印发 2022 年市级涉农专项转移支付资金分配方案的通知》（江海农水〔2022〕76 号）文件，市级下达分配我局“政策性森林保险保费补贴市级配套资金”1.131192 万元，用于购买我区生态公益林和商品的政策性森林保险。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市级涉农资金共支出 1.131192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二）项目实施情况。

1、江门市江海区森林火灾预防第一次全国森林火灾风险普查项目完成情况

2022 年实施森林火灾风险普查主要内容为：一是火灾危险性调查与评估，主要完成可燃物类型及载量调查、可燃物样品实验室测定，获取野外火源分布情况、收集与分析气象资料等。二是火灾承灾体调查。三是火灾历史灾害调查。四是火灾综合减灾能力调查。五是火灾重点隐患调查与评估。六是火灾风险评估与区划。截至 2022 年 12 月，江海区森林火灾风险普查项目已按要求完成外业工作、内业数据、实验室数据和“后三项调查”数据填报。2022 年 10 月 10 日，广东省森林火灾风险普查工作领导小组下达了同意江海区现行森林火灾风险普查成果（森林可燃物样地、

野外火源、历史火灾和减灾能力)通过阶段性验收的意见。

2、林业有害生物防控项目完成情况

2022年我区已防治薇甘菊1200亩，对辖区内485.1亩松林开展松材线虫病监测，对白水带林区病枯死松树进行送检处理，主要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控制在8.2%以下，无公害防治率达到85%以上，监测覆盖率达到100%，防治目标任务完成率达到100%。

3、政策性森林保险保费补贴市级配套资金项目完成情况

根据《2021-2023年江门市江海区政策性森林保险协议》，2022年12月我局完成江海区属地的森林及江海区礼乐街道在新会古斗林场森林的年度续保工作，2022年我区生态公益林和商品林承保率达100%。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我局已全面完成省下达的绩效目标，没有出现偏离绩效目标情况。下一步，我局将继续加强项目管理，科学合理确定项目年度资金需求，对项目进行提前研究谋划、提前安排，加强项目储备，督促实施单位加快规划设计、立项、招标等各项程序审批时间，提高项目建设效率，为项目的顺利开展做足做实准备工作，按时高质量高标准实现绩效目标。

附件3

江海区（部门系统）2022年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区域绩效自评表

年度:	2022	地区:	江海区					
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类型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执行情况说明
	年度资金总额	112.394692	112.394692		106.184692		100%	未执行完毕的简要说明情况。
	其中:省级涉农资金	105.0535	105.0535		105.0535		100%	
	相关中央资金	3	3		0		0	2022年中央财政森林保险保费补贴资金已全部结转至2023年中央资金用于购买江海区年度政策性森林保险。
	相关市县资金	7.341192	7.341192		1.131192		15%	2022年我局将江海区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项目列入区财政资金,共安排资金6.21万元,我区自然保护地范围边界矢量化数据制作任务工作量完成率50%并编制了白水带地方级森林自然公园勘界报告初稿。截至2022年12月31日,该项目资金尚未支出。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指标类型	绩效目标	具体指标	指标类型	单位	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完成情况说明	未完成原因(或超额完成30%以上的原因)和改进措施
涉农资金大项 重要保障清单 事项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	当年度新增完成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的自然村数量	数量	个				
	村内道路建设	当年度新增完成村内道路基本硬底化的自然村数量	数量	个				
	农村集中供水、农村公路提档升级	当年度新增农村规模化集中供水覆盖人口数量	数量	万人				
		当年度实施农村集中供水提质增效工程数	数量	宗				
		当年度完成建设改造四级双车道长度	数量	公里				
		当年度完成建设改造三级及以上等级路	数量	公里				
	美丽圩镇建设	当年度新增完成镇域环境基础整治的圩镇数量	数量	个				
	渔港建设	当年度新建国家级渔港经济区数量	数量	个				
	高标准农田建设	当年度建成高标准农田面积	数量	万亩				
		当年度完成复耕整治抛荒地面积	数量	万亩				
		当年度新增高效节水灌溉面积	数量	亩				
		建立高标准农田(含垦造水田)长效管护机制	可持续影响	是/否				
	小水电清理整改	当年度新增退出小水电宗数	数量	宗				
	中小河流治理	当年度新增完成中小河流治理长度	数量	公里				
涉农资金优先 支持的考核工 作任务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主要支持产业扶贫等)	帮扶对象人口数	数量	万人				
		带动帮扶对象增加收入(总收入)	经济效益	万元				
		不发生规模性返贫	社会效益	是/否				
	粮食安全责任制(主要支持粮食种植、农业机械化及植物疫病防控等)	粮食播种面积	数量	亩				
		粮食总产量	数量	万吨				
		水稻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	质量	%				
		农作物重大病虫害不暴发成灾,重大植物疫情不恶性蔓延	社会效益	是/否				
	强化动物疫病防控	强制免疫病种应免畜禽的免疫密度	质量	%				
		平均免疫抗体合格率	质量	%				
		动物强制扑杀补助经费发放完成率	质量	%				
		重大动物疫情依法处置率	质量	%				
		不发生大规模随意抛弃病死猪事件	社会效益	是/否				
	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食用农产品和林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屠宰环节无害化处理)	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样本量	数量	次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抽查样品量	数量	次				
		不发生重大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	社会效益	是/否				
		食用林产品监测数量	数量	批次				
		是否对屠宰环节病死生猪100%进行无害化处理	社会效益	是/否				

指标类型	绩效目标	具体指标	指标类型	单位	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完成情况说明	未完成原因（或超额完成30%以上的原因）和改进措施
涉农资金优先支持的考核工作任务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村庄清洁行动、农村厕所问题摸排整改、生活污水治理及运行管护、乡村生活垃圾治理）	建立村庄清洁长效管护机制	可持续影响	是/否				
		建立农村生活污水的长效运行管护机制	可持续影响	是/否				
		当年度完成改造提升的农村厕所数量	数量	个				
		建立农村厕所革命长效管护机制	可持续影响	是/否				
		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覆盖行政村数量	数量	个				
	推进农田建设（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复耕整治撂荒地面积）	当年度建成高标准农田面积	数量	万亩				
		当年度完成复耕整治撂荒地面积	数量	万亩				
		当年度新增高效节水灌溉面积	数量	亩				
		建立高标准农田（含垦造水田）长效管护机制	可持续影响	是/否				
	耕地污染防治（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和种植结构调整）	受污染耕地实现安全利用面积	数量	亩				
		重度污染耕地种植结构调整或退耕还林面积	数量	亩				
	全面推进河长制湖长制	完成河湖管护长度	数量	公里				
	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含农业水价综合改革）	用水总量	数量	亿立方米				
		当年度新增实施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面积	数量	万亩				
		开工建设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项目数量	数量	宗				
		节水配套改造面积	数量	万亩				
	水土保持规划实施情况考核评估	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数量	平方公里				
	水库水闸除险加固和运行管护	当年度开工建设大中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宗数	数量	宗				
		当年度实施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座数	数量	座				
	中央预算内水利投资执行	按照中央下达的投资计划落实地方投资金额	数量	万元				
	全面推行林长制	当年度造林完成面积	数量	万亩				
		当年度新造林抚育	数量	万亩				
		当年度完成红树林造林	数量	万亩				
	自然保护区整合优化	自然保护区范围边界矢量化数据制作累计完成率	质量	%	50%	50%	100%	
		自然保护区管控分区划定工作累计完成率	质量	%				
		自然保护区科学考察工作累计完成率	质量	%				
	林业有害生物防控	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	质量	‰	≤6 ‰	≤6 ‰	100%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面积	数量	万亩	0.12	0.12	100%	
		松材线虫病防治面积	数量	万亩				
		林业有害生物无公害防治率	质量	%	85%	85%	100%	
		松材线虫病疫点镇级除任务完成率	质量	%				
	永久基本农田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	数量	亩				
		通过上级政府的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	社会效益	是/否				
	农村公路养护	农村公路养护公里数	数量	公里				
	自然灾害风险普查（森林、水利方面）	完成可燃物外业调查	数量	个				
		洪水隐患调查	数量	宗				
其他涉农工作	由市县根据自行设定的目标填报，反映除考核工作任务、大事要事外的其他涉农资金取得绩效。绩效指标可参考《2023年涉农资金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模板）》。							

附件4


 江海区（部门系统）2022年涉农资金优先支持的考核工作任务目标完成情况表

序号	考核事项	省级下达任务目标	截至2022年底完成的具体情况
1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请对照省级下达的目标，展开说明完成情况，不可简单填报“已完成”。
2	粮食安全省长责任考核（粮食生产相关内容）		
3	动物防疫		
4	农产品质量安全（食用农产品、食用林产品质量安全，屠宰环节生猪无害化处理）		
5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村庄清洁行动、农村厕所问题摸排整改、生活污水治理及运行管护、乡村生活垃圾治理）		
6	高标准农田建设		
7	耕地污染源头防控与安全利用		
8	全面推进河长制湖长制		
9	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含农业水价综合改革）		
10	水土保持		
11	水库除险加固和运行管护		
12	中央预算内水利投资执行		
13	全面推行林长制		
14	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	自然保护地范围边界矢量化数据制作任务工作量完成率达50%。	江海区自然保护地范围边界矢量化数据制作任务工作量完成率达50%并编制了白水带地方级森林自然公园勘界报告初稿。
15	林业有害生物防控	主要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控制在6%以下，无公害防治率达到85%以上，监测覆盖率达到100%，防治目标任务完成率达到100%。	2022年我区已防治微菌1200亩，对辖区内485.1亩松林开展松材线虫病监测，对白水带林区病枯死松树进行送检处理，主要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控制在6%以下，无公害防治率达到85%以上，监测覆盖率达到100%，防治目标任务完成率达到100%。
16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		
17	农村公路养护		
18	自然灾害风险普查（森林、水利）		

时间段: 2022-1-1至2022-12-31

省级主管部门

一级

江海区（部门系统）2022年涉农资金安排和项目实施总体情况表

数据统计时间段: 2022-1-1至2022-12-31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序号	省级主管部门	一级项目名称	资金安排情况（万元）			资金使用情况（万元）			资金执行率	项目实施情况				已实现的绩效目标情况 （请逐个说明该一级项目资金达成的绩效，应有具体数据支撑）	备注
			合计安排 金额	1. 省级涉农 资金	2. 其他资金	合计支出 金额	1. 省级涉农 资金	2. 其他资金		合计安排 项目个数	1. 已完工（完 成）项目个数	2. 建设（实 施）中项目个 数	3. 未开工（实 施）项目个数		
			A=B+C	B	C	D=E+F	E	F	G=D/A*100%	H=I+J+K	I	J	K	L	
46	省交通运输厅	省交通厅主管项目小计													
47		四好农村路建设													
48		四好农村路养护													
49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主管项目小计													
50		乡村生活垃圾处理													
51		圩镇公共基础设施建设													
52		农房安全隐患排查													
53	省文化和旅游厅	乡村旅游厕所													
54	省财政厅	省财政厅主管项目小计													
55		巨灾保险													
56		工作经费													

填报说明：
1. 序号16“其他农业农村项目”、序号29“其他水利项目”、序号43“其他林业项目”的省级涉农资金安排金额和使用金额应为0，此项仅填报市县涉农资金用于省级涉农资金支持范围以外的涉农项目情况。
2. C列、F列“其他资金”指与省级涉农资金投向同一政策或项目的中央、市县财政资金和其他资金，全市合计数应与附件3中“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中央资金、相关市县资金、其他资金之和相等。
3. L列“已实现的绩效目标情况”按一级项目填报绩效目标完成具体情况，应有具体数据支撑，直观展示资金使用成效，不得简单填报“已完成省级下达目标”等内容。各省级部门主管项目小计、合计一行无需汇总填报绩效目标情况。

	
期限: 2022-1-1至2022-12-31	
省级主管部门	一级项目
	

数据统计时间段: 2022-1-1至2022-12-31

[illegible]

序号	省级主管部门	一级项目名称	具体项目名称	所属县（市、区）	资金安排情况（万元）			资金使用情况（万元）			资金执行率	项目实施情况 （从下拉列表中选择）	已达成的绩效目标情况 （逐个项目说明资金取得的成效，应有具体数据支撑，未开工（实施）的需说明原因）	备注
					合计安排 金额 A=B+C	1. 省级涉农 资金 B	2. 其他资金 C	合计支出 金额 D=E+F	1. 省级涉农 资金 E	2. 其他资金 F				
					A=B+C	B	C	D=E+F	E	F	G=D/A*100%			
32	省林业局	林业有害生物防控	2022年江门市江海区林业有害生物防控项目	江海区	105.0535	105.0535	0	105.0535	105.0535	0	100	已完结（完成）	1、2022年我区已防治截干菊1200亩，对辖区内485.1亩松林开展松材线虫病监测，对白水带林区病枯死松树进行送检处理，主要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控制在6%以下，无公害防治率达到85%以上，监测覆盖率达到100%，防治目标任务完成率达到100%。2、截至2022年12月，江海区森林火灾风险普查项目已按要求完成外业工作、内业数据、实验室数据和“后三项调查”数据填报。2022年10月10日，广东省森林火灾风险普查工作领导小组下达了同意江海区现行森林火灾风险普查成果（森林可燃物样地、野外火源、历史火灾和减灾能力）通过阶段性验收的意见。	
33		食用林产品质量安全												
34		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	2022年江海区自然保护地勘界立标项目	江海区	6.21	0	6.21	0	0	0	0	已完结（完成）	我区自然保护地范围边界矢量化数据制作任务工作量完成率达50%。	2022年我局将江海区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项目列入区财政资金，共安排资金6.21万元，我区自然保护地范围边界矢量化数据制作任务工作量完成率达50%并编制了白水带地方级森林自然公园勘界报告初稿。截至2022年12月31日，该项目资金尚未支出。
35		政策性森林保险省级财政保费补贴	政策性森林保险保费补贴市级配套资金、中央财政森林保险保险费补贴资金	江海区	4.131192		4.131192	1.131192		1.131192	27.40%	已完结（完成）	2022年我区生态公益林和商品林承保率达100%。	2022年中央财政森林保险保险费补贴资金已全部结转至2023年中央资金用于购买江海区年度政策性森林保险。
36		造林及抚育												
37		野生动植物资源保护及疫源疫病监测												
38		森林资源保护与监测												
39		林业产业发展												
40		林业种苗												
41		湿地保护与恢复												
42		自然教育基地建设												
43		森林火灾预防												
44		其他林业项目												
45	省自然资源厅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												
46	省生态环境厅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												
47	省交通运输厅	四好农村路建设												
48		四好农村路养护												
49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	乡村生活垃圾处理												
50		圩镇公共基础设施建设												
51		农房安全隐患排查												
52	省文化和旅游厅	乡村旅游厕所												
53	省财政厅	巨灾保险												
54		工作经费												

填报说明：
1.“其他农业农村项目”、“其他水利项目”、“其他林业项目”的省级涉农资金安排金额和使用金额应为0，此项仅填报市县涉农资金用于省级涉农资金支持范围以外的涉农项目情况。
2.C列、F列“其他资金”指与省级涉农资金投向同一政策或项目的中央、市县财政资金和其他资金，全市合计数应与附件3中“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中央资金、相关市县资金、其他资金之和相等。
3.L列“已实现的绩效目标情况”按一级项目填报绩效目标完成具体情况，应有具体数据支撑，直观展示资金使用成效，不得简单填报“已完成省级下达目标”等内容。各省级部门主管项目小计、合计一行无需汇总填报绩效目标情况。
4.请勿自行修改或增加一级项目。